

東海大學特殊教育方案

102年09月23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

103年10月14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民國102年1月23日特殊教育法第三十條之一。
- 二、民國102年11月26日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第十一、十二條。
- 三、民國101年12月24日臺特教字第1010243682B號「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

貳、目的：以「最少限制教育環境」之理念，提供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公平的課業學習機會及無障礙的生活環境，規劃辦理各項支持服務。

參、服務對象：

- 一、本校學生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或經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大專鑑輔會)鑑定為特殊教育學生身分者。
- 二、疑似或未經大專鑑輔會鑑定者，本校應協助該生接受鑑定取得大專特殊教育學生身分，以利提供特殊教育與相關支持服務。

肆、特殊教育與支持服務：

- 一、根據每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狀況及需求擬定個別化支持服務計畫，提供生活、學業、心理、社會適應、就業轉銜等各項服務，協助個人在學適應及成長。
- 二、彙整全體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化支持計畫服務內容，擬定全校性特殊教育年度實施方針與重要事項，促進學生學習及發展。
- 三、特殊教育與支持服務項目包含：輔具申請、物理環境調整、同儕服務、課業輔導、轉銜及就業服務、特教宣導等相關服務。

伍、個別化支持服務內容：

一、生活協助服務：

- (一)同儕協助：提供障礙程度較嚴重的學生報讀、錄音、筆記抄寫、生活照顧及陪伴等協助。
- (二)住宿協助：針對特殊需求學生協助安排住宿特殊寢室，並安排同學同住及住宿鄰近宿舍，以就近提供同儕支持協助。
- (三)支持關懷：提供情感支持及關懷，並建立同儕人際網絡。
- (四)輔具申請：協助申請所需的輔具，例如聽障生 FM 調頻輔助系統，肢障生電動輪椅、電動代步車，視障生擴視機、閱讀機…等等。

二、學業協助服務

- (一)課業加強：提供需要學習協助的學生課業加強輔導，由任課老師或學長姐指導。
- (二)課業協助：提供筆記抄寫、手語翻譯、製作上課點字教材、大字體教材、有聲讀物，及特殊考試需求協助。
- (三)考試協助：學生可依據所需之考試協助，於期初一個月內提出申請，其申請項目包括：個別考場、電腦應考、代寫答案、報讀以及延長考試時間等。
- (四)教室調整：針對教室之安排以及教室內部教學設施之增設等，資源教室主動與

教務處、總務處溝通協調，以建立學生之無障礙學習環境。

- (五)獎助學金：協助申請教育部特殊教育獎助學金、校內獎助學金及提供相關獎助學金資訊。
- (六)圖書借閱：資源教室每年定期訂閱各類雜誌、報紙及購買各類叢書、DVD，可供資源教室學生閱讀或借閱。

三、諮商服務

- (一)輔導服務：針對學生之心理困擾，資源教室將主動傾聽、瞭解與關懷，並提供短期之心理輔導，以協助學生順利度過難關走出陰霾。
- (二)轉介服務：針對有長期諮商需求及醫療需求之學生，資源教室將主動轉介本校學生輔導中心或校外醫療院所予以適時協助。
- (三)團隊服務：針對情緒、精神及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資源教室將主動通知學生導師、教官及相關人員，以共同研擬並協助學生解決所遭遇之問題。

四、轉銜服務

- (一)通報作業與資料建檔：蒐集新生入學前之完整資料並予以建檔，藉此做好學生入學前之各項準備。詳細填寫畢業生轉銜資料，以提供社政、勞政以及教育等後續協助。
- (二)新生入學適應：召開新生轉銜會議，協助新生提早認識校園週邊環境、校內無障礙設施並辦理迎新活動以建立更寬廣之社交圈。
- (三)就業輔導服務：依學生個別需求，主動提供職場資訊，協助畢業生探討未來之生涯規劃，安排職業輔導評量及職業輔導服務，並定期安排職業輔導及生涯規劃工作坊以協助學生自我性向之探索。
- (四)畢業生就業追蹤：定期發送最新活動訊息，邀請畢業生回校參與資源教室活動，藉此將寶貴之學習經驗與在校之學弟(妹)討論分享，並主動蒐集畢業生之就業動向。

五、社會適應活動

- (一)聯誼餐敘：每學期定期舉辦聯誼及餐敘活動，增進師生及同學之間的互動交流，藉此聯絡感情，建立信賴關係。
- (二)自強活動：每學年定期辦理學生自強活動，提倡正當休閒活動，鼓勵身心障礙學生走向戶外，開拓視野，並培養互助合作的精神。
- (三)服務學習：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服務學習的機會，培養互助合作及關懷的人生態度。
- (四)校際交流：定期與大專校院資源教室合辦活動，擴展身心障礙學生人際互動網絡，並建立資源教室輔導人員聯絡網。
- (五)社團組織：由資源教室學生成立「身心障礙權益促進社」，設有社長、副社長及各級幹部，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學習領導及溝通協調的能力的機會。

六、教育宣導：

- (一)文宣宣導：印製服務手冊、海報及DM等宣傳文宣，並建置資源教室服務網頁，以提供校內師生瞭解資源教室服務。
- (二)系所宣導：利用系務會議時間進行資源教室業務工作宣導，並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問題討論及輔導經驗交流。
- (三)入班宣導：針對有特殊需求的學生進行入班宣導，協助班上同學瞭解特殊生的

狀況及協助需求，建立同儕協助網絡。

(四)生命教育：辦理生命教育講座、影展及體驗活動，提升本校師生對身心障礙學生的接納、關懷及正向的對待。

陸、人力支援及行政支持：

- 一、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專責單位為學生事務處，下設資源教室負責各項業務執行。
- 二、結合全校跨處室、系所，提供相關人力支援及行政支持，共同執行本校特殊教育方案。

柒、空間及環境規劃：

- 一、資源教室有專屬空間，並有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使用之設備及輔具、交誼空間、圖書及影音資料。
- 二、成立校園無障礙推動小組，定期召開校園無障礙討論會，逐年編列預算改善身心障礙學生的宿舍、上課教室及主要的生活動線，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一個無障礙的學習環境。

捌、辦理期程：

- 一、特殊教育方案以學年為執行單位，並於學年中進行期中檢討及調整。
- 二、新生於大專身心障礙甄試放榜或透過其他管道入學確定就讀後，即召開新生轉銜輔導會議，擬定個別化支持服務計畫，並於每學期依照學生選課情形召開會議視需求進行調整。

玖、經費來源

- 一、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經費由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補助，不足部分由學校自籌之。

拾、預期成效：

- 一、滿足特殊學生在校生活及學習之各項需求，擬定個別化支持服務計畫。
- 二、跨單位連結網絡暢通，建制良好溝通機制，共同為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努力。
- 三、建立硬體環境及互動氛圍均友善之無障礙校園。